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  
(股票代碼 5443)

公司地址：新竹市科學工業園區創新一路五之一號四樓

電話：(03)563-999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5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8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9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 11
八、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12 ~ 81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 ~ 17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 ~ 25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5 ~ 27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7 ~ 51
	(七) 關係人交易		51 ~ 53
	(八) 質押之資產		54
	(九) 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4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4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4	
(十二)	其他	54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3 ~ 69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0	
(十五)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0 ~ 81	
九、	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82 ~ 9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3140 號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示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278,001 仟元及新台幣 182,988 仟元、新台幣 168,835 仟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7%及 4%、3%。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對該被投資公司評價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5,072 仟元及新台幣(27,115)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損)之 2%及 10%。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足以允當表達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曾國華

會計師

王偉臣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64706 號

(78)台財證(一)第 2634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6 日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03,509	8	\$ 260,612	6	\$ 442,390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150,050	4	2	-	-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六(三)	111,646	3	127,001	3	25,484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7,231	-	2,821	-	63,479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00,953	18	1,145,954	28	1,449,395	2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1,175	-	839	-	6,882	-
1200	其他應收款		3,411	-	5,546	-	11,00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2,869	1	44,215	1	17,131	1
130X	存貨	六(五)	261,309	7	381,104	9	670,816	14
1410	預付款項		4,939	-	27,189	1	2,17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59,514	2	24,357	1	12,167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646,606</u>	<u>43</u>	<u>2,019,640</u>	<u>49</u>	<u>2,700,919</u>	<u>55</u>
<b>非流動資產</b>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9,972	1	12,313	-	12,31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554,834	41	1,438,237	35	1,474,281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八	473,012	12	496,838	12	525,670	11
1780	無形資產		9,025	-	14,935	-	10,6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三)	64,598	2	107,228	2	115,355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八	30,076	1	65,876	2	105,622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2,171,517</u>	<u>57</u>	<u>2,135,427</u>	<u>51</u>	<u>2,243,883</u>	<u>45</u>
1XXX	<b>資產總計</b>		<u>\$ 3,818,123</u>	<u>100</u>	<u>\$ 4,155,067</u>	<u>100</u>	<u>\$ 4,944,802</u>	<u>100</u>

(續次頁)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170,489	4	\$ 438,498	11	\$ 637,131	1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	-	-	-	605	-
2150	應付票據		-	-	8	-	2,240	-
2170	應付帳款	六(十)	518,969	14	722,873	17	852,862	1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51	-	9,437	-	44,267	1
2200	其他應付款		153,757	4	106,203	3	150,148	3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	-	30	-	-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763	-	1,863	-	8,16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87,554	2	91,412	2	106,759	2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一)	146,170	4	183,669	4	155,289	3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080,853</u>	<u>28</u>	<u>1,553,993</u>	<u>37</u>	<u>1,957,467</u>	<u>39</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一)	266,168	7	321,535	8	324,289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十二)	62,981	2	78,893	2	58,049	1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329,149</u>	<u>9</u>	<u>400,428</u>	<u>10</u>	<u>382,338</u>	<u>8</u>
2XXX	<b>負債總計</b>		<u>1,410,002</u>	<u>37</u>	<u>1,954,421</u>	<u>47</u>	<u>2,339,805</u>	<u>47</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731,361	45	1,787,761	43	1,787,761	36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73,289	9	463,437	11	450,718	9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146,606	4	136,212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2,987	4	132,987	3	132,987	3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141,127	4	(278,957)	(7)	97,319	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9,357	1	(18,651)	-	-	-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	(32,537)	(1)	-	-
3XXX	<b>權益總計</b>		<u>2,408,121</u>	<u>63</u>	<u>2,200,646</u>	<u>53</u>	<u>2,604,997</u>	<u>53</u>
<b>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b>重大之期後事項</b>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3,818,123</u>	<u>100</u>	<u>\$ 4,155,067</u>	<u>100</u>	<u>\$ 4,944,802</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1,782,152	100	\$ 1,763,59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一)(二十二)	( 1,479,897)	( 83)	( 1,528,789)	( 87)		
5900 營業毛利		302,255	17	234,803	13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27)	-	( 12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123	-	1,276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02,251	17	235,956	13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 77,739)	( 4)	( 199,028)	( 11)		
6200 管理費用		( 158,558)	( 9)	( 158,257)	(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88,995)	( 5)	( 84,186)	(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25,292)	( 18)	( 441,471)	( 25)		
6900 營業損失		( 23,041)	( 1)	( 205,515)	(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222,862	13	29,028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7,643	-	( 10,967)	( 1)		
7050 財務成本		( 13,137)	( 1)	( 14,864)	(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3,335	1	( 76,700)	(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0,703	13	( 73,503)	(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217,662	12	( 279,018)	(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 47,093)	( 3)	( 13,281)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170,569	9	\$ 292,299	( 16)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50,964	3	\$ 18,651	( 1)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397)	-	-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62	-	( 12,281)	(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2,559)	-	-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2,088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損失)總額		\$ 218,639	12	\$ 321,143	( 18)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0.98		\$ 1.64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六(二十四)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計		\$ 0.98		\$ 1.64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 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 差 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b>101 年 度</b>										
	10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7,761	\$ 450,718	\$ 136,212	\$ 132,987	\$ 97,319	\$ -	\$ -	\$ -	\$ 2,604,997
六(十六)	民國 10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394	-	( 10,394 )	-	-	-	-
	現金股利	-	-	-	-	( 53,632 )	-	-	-	( 53,632 )
六(十五)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變動數	-	12,719	-	-	( 9,758 )	-	-	-	2,961
	101 年度淨損	-	-	-	-	( 292,299 )	-	-	-	( 292,299 )
六(十七)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193 )	( 18,651 )	-	-	( 28,844 )
六(十四)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32,537 )	( 32,537 )
	10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87,761</u>	<u>\$ 463,437</u>	<u>\$ 146,606</u>	<u>\$ 132,987</u>	<u>( \$ 278,957 )</u>	<u>( \$ 18,651 )</u>	<u>\$ -</u>	<u>( \$ 32,537 )</u>	<u>\$ 2,200,646</u>
<b>102 年 度</b>										
	10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787,761	\$ 463,437	\$ 146,606	\$ 132,987	( \$ 278,957 )	( \$ 18,651 )	\$ -	( \$ 32,537 )	\$ 2,200,646
六(十六)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46,606 )	-	146,606	-	-	-	-
六(十五)(十六)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102,666 )	-	-	102,666	-	-	-	-
六(十五)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變動數	-	1,216	-	-	181	-	-	-	1,397
	102 年度淨利	-	-	-	-	170,569	-	-	-	170,569
六(十七)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2	50,964	( 2,956 )	-	48,070
六(十四)	買回庫藏股票	-	-	-	-	-	-	-	( 12,561 )	( 12,561 )
六(十四)	註銷庫藏股票	( 56,400 )	11,302	-	-	-	-	-	45,098	-
	10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731,361</u>	<u>\$ 373,289</u>	<u>\$ -</u>	<u>\$ 132,987</u>	<u>\$ 141,127</u>	<u>\$ 32,313</u>	<u>( \$ 2,956 )</u>	<u>\$ -</u>	<u>\$ 2,408,121</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217,662	(\$ 279,01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25,501	30,04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8,471	7,01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六(二)	( 48 )	( 319 )
處分金融資產利益		( 5,322 )	-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提列數	六(五)(十九)	( 177,225 )	146,332
利息費用		13,137	14,864
利息收入	六(十九)	( 3,145 )	( 2,073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23,335 )	76,700
採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六(二十)	10,682	3,529
未實現銷貨利益		127	123
已實現銷貨利益		( 123 )	( 1,276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1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取之股利		34,40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0,000 )	147
應收票據		( 4,410 )	60,658
應收帳款		622,226	157,1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336 )	6,043
其他應收款		2,275	5,53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865 )	( 27,084 )
存貨		119,795	289,712
預付款項		22,250	( 25,017 )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 920 )	1,6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 435 )
應付票據		( 8 )	( 2,232 )
應付帳款		( 203,904 )	( 129,989 )
應付帳款-關係人		( 6,286 )	( 34,830 )
其他應付款		58,877	( 54,503 )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 30 )	30
負債準備		( 3,858 )	( 15,347 )
預收款項		( 32,651 )	64,071
其他流動負債		( 764 )	( 32,024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6,031 )	9,1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1,962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04,144	266,800
支付所得稅		( 5,563 )	( 9,369 )
收取之利息		3,006	1,999
支付之利息		( 13,632 )	( 15,131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87,955	244,299

(續次頁)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附註</u>	<u>102 年 度</u>	<u>101 年 度</u>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15,355	(\$ 101,517)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918 )	( 26,050 )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		-	6,127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7,919 )	-
處分金融資產價款		20,21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97,567 )	( 58,723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價款		3,991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 1,844 )	( 2,03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832
購置無形資產		( 13,218 )	( 651 )
存出保證金減少		2,481	45,82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1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05,216 )</u>	<u>( 136,190 )</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舉借短期借款		985,364	1,127,018
償還短期借款		( 1,253,373 )	( 1,325,651 )
償還長期借款		( 59,452 )	( 6,421 )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0	1,336
發放現金股利		-	( 53,632 )
買回庫藏股票	六(十四)	( 12,561 )	( 32,537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339,842 )</u>	<u>( 289,887 )</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2,897	( 181,778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0,612</u>	<u>442,39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03,509</u>	<u>\$ 260,612</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曾國華、王偉臣會計師民國103年3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葉勝發

經理人：陳政興

會計主管：甯玉琴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 一、公司沿革

民國 67 年 12 月 22 日設立，本公司主要從事模具及機械、五金零件及模具零件、沖壓零件及壓鑄零件、自動化製造系統及其單元設備等之設計、製造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398 人。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2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8 月 3 日(合併基準日)採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典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典通公司)，本公司為存續公司，典通公司為消滅公司。典通公司係於民國 83 年 11 月成立，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銷售 DWDM 自動光學測試機、DWDM 模組封裝機、數位安全監控系統及奈米功能粉體及功能膜層。

本公司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5 日經股東會臨時會決議通過及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民國 100 年 1 月 13 日核准分割後繼續上櫃，本公司以民國 100 年 3 月 1 日為分割基準日讓與半導體事業部門既相關長期股權投資予本公司之子公司-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之股權為 69.45%。

##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益(\$ 397)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



公司財務報告之影響。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依上開編製準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其他兌換損益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七) 放款及應收款

##### 1.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A.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B.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C.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八)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九)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十一) 租賃(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6.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7.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9.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0 年～50 年
機器設備	5 年～10 年
辦公設備	1 年～10 年
其他設備	5 年～15 年

#### (十五) 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六)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八) 借款

1.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2. 設立借款額度時支付之費用，當很有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該費用認列為借款之交易成本，予以遞延至動支發生時認列為有效利率之調整；當不太可能提取部分或全部額度，則認列該費用為預付款項，並在額度相關之期間內攤銷。

##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二十一) 衍生性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二十二)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裝機成本及售服費用)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 (二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採緩衝區法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支付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時，始認列費用。如係為了鼓勵自願資遣而提供之離職福利，係於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該提議且接受人數可合理估計時，始認列費用。在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 4.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及人才培訓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六) 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自動化製造系統及零件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本公司將於民國 102 年財務報告中遭受額外損失 \$397，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

#### 2.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做為該項交易之委託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委託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佣金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委託人之特性作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裝機成本及售後服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投入成本，列為負債準備，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負債準備為 \$87,554。

### 2.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享有被投資公司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減損損失後之採用權益法投資為 \$1,554,834。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 \$64,598。

### 5.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261,309。

## 6.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 \$58,806，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 0.25% 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2,174 及 \$2,277。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30	\$ 203	\$ 659
支票存款	26	112	2,760
活期存款	<u>303,253</u>	<u>260,297</u>	<u>438,971</u>
合計	<u>\$ 303,509</u>	<u>\$ 260,612</u>	<u>\$ 442,390</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0,000	\$ -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 價調整	<u>50</u>	<u>2</u>	<u>-</u>
小計	<u>\$ 150,050</u>	<u>\$ 2</u>	<u>\$ -</u>

#### 流動項目：

#####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工  
具—遠期外匯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  
價調整

小計

\$ -	\$ -	\$ -
<u>-</u>	<u>-</u>	<u>(605)</u>
<u>\$ -</u>	<u>\$ -</u>	<u>(\$ 605)</u>

1. 本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計 \$305 及 \$319。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無

衍生金融資產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遠期外匯合約	USD 360,000	102.1.25~ 102.2.18	USD 500,000	101.3.14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元之遠期交易(賣美元買新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本公司未有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之情形。

### (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定期存款	\$ 111,646	\$ 127,001	\$ 25,484

1. 在本公司從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主係期間為 3 個月以上至 12 個月以下之定期存款。
2. 本公司投資之對象之信用品質良好，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之帳面金額。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未有以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提供質押之情形。

### (四)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794,775	\$ 1,417,626	\$ 1,574,735
減：備抵呆帳	( 93,822)	( 271,672)	( 125,340)
	\$ 700,953	\$ 1,145,954	\$ 1,449,395

1.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56,906	\$ 72,065	\$ 5,282
群組2	149,340	78,907	210,041
群組3	418,425	752,276	946,129
	\$ 624,671	\$ 903,248	\$ 1,161,452

群組 1：新客戶(首次交易迄今短於 6 個月)。

群組 2：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且為非公開發行公司。

群組 3：現有客戶（首次交易迄今超過 6 個月）且為國內外公開發行以上公司。

2.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24,424	\$ 50,058	\$ 93,174
31-90天	21,247	130,184	86,449
91-180天	18,140	54,638	35,539
181天以上	12,471	7,826	72,781
	<u>\$ 76,282</u>	<u>\$ 242,706</u>	<u>\$ 287,943</u>

3.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 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 \$93,822、\$271,672 及 \$125,340。

(2)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2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9,065	\$ 262,607	\$ 271,672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 5,118)	( 172,107)	( 177,22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款項	-	( 625)	( 625)
12月31日	<u>\$ 3,947</u>	<u>\$ 89,875</u>	<u>\$ 93,822</u>
	101年度		
	個別評估	群組評估	合計
	之減損損失	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18,843	\$ 106,497	\$ 125,340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 9,778)	156,110	146,332
12月31日	<u>\$ 9,065</u>	<u>\$ 262,607</u>	<u>\$ 271,672</u>

4.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5.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客戶提供的擔保品。

(五)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2,909	(\$ 30,766)	\$ 22,143		
在製品	209,303	( 15,018)	194,285		
製成品	134,201	( 89,320)	44,881		
合計	<u>\$ 396,413</u>	<u>(\$ 135,104)</u>	<u>\$ 261,30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3,476	(\$ 33,670)	\$ 39,806		
在製品	282,860	( 27,694)	255,166		
製成品	146,129	( 59,997)	86,132		
合計	<u>\$ 502,465</u>	<u>(\$ 121,361)</u>	<u>\$ 381,104</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55,478	(\$ 32,008)	\$ 123,470		
在製品	373,833	( 12,998)	360,835		
製成品	193,470	( 6,959)	186,511		
合計	<u>\$ 722,781</u>	<u>(\$ 51,965)</u>	<u>\$ 670,816</u>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479,897 及 \$1,528,789，其中包含將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之銷貨成本金額為\$13,743 及\$71,345。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興櫃公司股票	\$ 50,279	\$ -	\$ -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5,028	30,913	30,913
小計	55,307	30,913	30,913
評價調整	( 397)	-	-
累計減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4,938)	( 18,600)	( 18,600)
合計	<u>\$ 39,972</u>	<u>\$ 12,313</u>	<u>\$ 12,313</u>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397)及\$0。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Gallant-Rapid Corporation Ltd. (GRC公司)	\$ 331,340	\$ 326,170	\$ 386,321
Gallant Precision Machinery (BVI)Ltd. (GPM(BVI)公司)	367,990	348,248	363,461
均碩國際(股)公司	48,869	46,352	49,567
Chun-Zhun Enterprise Corporation Ltd. (CZE公司)	29,766	29,322	31,351
Gallant Micro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 (GMMM公司)	-	6,968	6,762
Qulaity Products and Services (Thailand) Co., Ltd(QPS公司)	7,569	8,185	8,167
光陽光電(股)公司(註1)	273,307	167,835	-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506,675	499,128	474,746
德瑪凱(股)公司(註3)	-	6,029	-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註2)	3,529	3,529	-
弘陽國際(股)公司(註1)	-	-	153,906
	<u>1,569,045</u>	<u>1,441,766</u>	<u>1,474,281</u>
累計減損(註2)	( <u>14,211</u> )	( <u>3,529</u> )	-
	<u>\$ 1,554,834</u>	<u>\$ 1,438,237</u>	<u>\$ 1,474,281</u>

1. 子公司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 關聯企業

(1)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02年12月31日					
光陽光電(股)公司(註1)	\$981,676	\$219,962	\$833,432	\$22,724	34.79%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 控股有限公司(註2)	<u>1,135</u>	<u>2,746</u>	<u>-</u>	( <u>927</u> )	49.61%
	<u>\$982,811</u>	<u>\$222,708</u>	<u>\$833,432</u>	<u>\$21,797</u>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 比例</u>
101年12月31日					
光陽光電(股) 公司(註1)	\$ 738,181	\$227,397	\$871,301	(\$101,646)	31.23%
德瑪凱(股)公司(註3)	48,877	28,780	27,011	98	30.00%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 控股有限公司(註2)	<u>4,338</u>	<u>7,405</u>	<u>-</u>	<u>( 20,021)</u>	49.61%
	<u>\$ 791,396</u>	<u>\$263,582</u>	<u>\$898,312</u>	<u>(\$121,569)</u>	
	<u>資產</u>	<u>負債</u>			<u>持股 比例</u>
101年1月1日					
弘陽國際(股)公司(註1)	<u>\$ 315,714</u>	<u>\$284,660</u>			48.79%

註1：弘陽國際(股)公司及光陽光電(股)公司，於民國101年5月7日簽訂合併契約，雙方公司依企業併購法、公司法及相關法令進行合併，以光陽光電(股)公司為存續公司，弘陽國際(股)公司為消滅公司，消滅公司可換取存續公司之股份比率為1比1。雙方約定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1年5月31日，本公司持有之弘陽國際(股)公司之股票全數轉換為相等股數之光陽光電(股)公司之股票；合併基準日後本公司持有光陽光電(股)公司持有比例為31.23%。

光陽光電(股)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6日減資彌補虧損後分別於民國102年3月31日及11月30日以每股面額10元現金增資2,820,727股及20,000,000股；增資基準日後本公司持有光陽光電(股)公司持有比例分別為31.58%及34.79%。

註2：本公司民國101年度第二季因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發行新股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普通股持股比例自50%降為49.61%；另於民國101年8月31日本公司已全面退出該被投資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技術團隊，喪失對被投資公司各項人事、行政、財務及各項決策控制能力，故不再列入合併報告編製個體。

原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股)有限公司已於民國101年9月7日依「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法例第32章」申請並經公司註冊處核准通過變更為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因營運不佳，顯示投資價值確已減損，故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度就投資時因取得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屬商譽無形資產部分認列\$3,529之減損損失。本公司對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本公司在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



項。

本公司於102年度以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方法，認為其間接被投資公司均豪科技(深圳)及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已發生減損跡象，故對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CZE公司及GPM(BVI)公司分別提列\$9,181及\$1,501減損損失。

註3：本公司因於本季對該公司持股比例降至13.33%，且因該公司董監改選後，本公司未取得席次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該公司由權益法投資轉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2)本公司停止認列對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之損失份額，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未認列之損失份額為\$460及\$1,774。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積未認列之損失份額為\$2,234。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運輸設備</u>	<u>出租資產</u>	<u>其他</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428,517	\$ 18,936	\$ 20,764	\$ 1,199	\$ 116,753	\$ 71,923	\$ 658,0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8,958)	( 13,786)	( 15,982)	( 689)	( 13,501)	( 48,338)	( 161,254)
	<u>\$ 359,559</u>	<u>\$ 5,150</u>	<u>\$ 4,782</u>	<u>\$ 510</u>	<u>\$ 103,252</u>	<u>\$ 23,585</u>	<u>\$ 496,838</u>
102年度							
1月1日	\$ 359,559	\$ 5,150	\$ 4,782	\$ 510	\$ 103,252	\$ 23,585	\$ 496,838
增添	-	-	-	1,225	-	450	1,675
處分	-	-	-	-	-	-	-
折舊費用	( 9,004)	( 1,517)	( 2,168)	( 233)	( 2,418)	( 10,161)	( 25,501)
12月31日	<u>\$ 350,555</u>	<u>\$ 3,633</u>	<u>\$ 2,614</u>	<u>\$ 1,502</u>	<u>\$ 100,834</u>	<u>\$ 13,874</u>	<u>\$ 473,01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428,517	\$ 8,356	\$ 11,963	\$ 2,138	\$ 116,753	\$ 66,482	\$ 634,20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7,962)	( 4,723)	( 9,349)	( 636)	( 15,919)	( 52,608)	( 161,197)
	<u>\$ 350,555</u>	<u>\$ 3,633</u>	<u>\$ 2,614</u>	<u>\$ 1,502</u>	<u>\$ 100,834</u>	<u>\$ 13,874</u>	<u>\$ 473,012</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出租資產	其他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472,952	\$ 18,936	\$ 23,700	\$ 1,199	\$ 72,318	\$ 90,246	\$ 679,35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4,145)	( 11,091)	( 15,079)	( 488)	( 6,892)	( 55,986)	( 153,681)
	<u>\$ 408,807</u>	<u>\$ 7,845</u>	<u>\$ 8,621</u>	<u>\$ 711</u>	<u>\$ 65,426</u>	<u>\$ 34,260</u>	<u>\$ 525,670</u>
101年度							
1月1日	\$ 408,807	\$ 7,845	\$ 8,621	\$ 711	\$ 65,426	\$ 34,260	\$ 525,670
增添	-	-	-	-	-	2,200	2,200
處分	-	-	( 443)	-	-	( 547)	( 990)
移轉	( 39,236)	-	-	-	39,236	-	-
折舊費用	( 10,012)	( 2,695)	( 3,396)	( 201)	( 1,410)	( 12,328)	( 30,042)
12月31日	<u>\$ 359,559</u>	<u>\$ 5,150</u>	<u>\$ 4,782</u>	<u>\$ 510</u>	<u>\$ 103,252</u>	<u>\$ 23,585</u>	<u>\$ 496,838</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428,517	\$ 18,936	\$ 20,764	\$ 1,199	\$ 116,753	\$ 71,923	\$ 658,09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68,958)	( 13,786)	( 15,982)	( 689)	( 13,501)	( 48,338)	( \$ 161,254)
	<u>\$ 359,559</u>	<u>\$ 5,150</u>	<u>\$ 4,782</u>	<u>\$ 510</u>	<u>\$ 103,252</u>	<u>\$ 23,585</u>	<u>\$ 496,838</u>

1.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皆為\$0。
2. 本公司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及廠房裝修工程，按 10 年至 50 年提列折舊。
2.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170,489</u>	1.3288%~1.75%	無
借款性質	10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 338,498	1.04%~1.95%	無
聯合信用借款(註)	<u>100,000</u>	2.2146%	無
	<u>\$ 438,498</u>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637,131</u>	0.9852%~2.1315%	無

註：本公司因應短期資金需求，於民國 101 年 9 月 10 日動撥中國信託聯合授信合約乙項之一授信計新台幣\$100,000。依本公司與聯貸銀行間之聯貸契約規定，借款人應自乙項授信首次動用起 180 日內償還借款，故列於短期借款項下；另此借款應隨時符合本公司與聯貸銀行所定之應收帳款維持率(即特定客戶之應收款項透過償備專戶收款)。依其借款性質之不同，可分為乙項之一授信及乙項之二授信，應收帳款維持率分別為大於或等於 100%及 165%。

倘應收帳款維持率不符規定之比率時，本公司應於接獲額度管理銀行書面通知日起五個營業日內，提供其他應收帳款(含應收票據)、提前還款或以現金存(匯)入備償專戶，使應收帳款維持率回升至前述規定。前述提前還款不受聯貸合約提前清償之規定條件之限制，惟本公司仍應負擔因提前還款致聯合授信銀行衍生之資金操作利率差價損失。

(十)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一般客戶	\$ 458,926	\$ 654,403	\$ 777,964
暫估應付帳款	<u>60,043</u>	<u>68,470</u>	<u>74,898</u>
	<u>\$ 518,969</u>	<u>\$ 722,873</u>	<u>\$ 852,862</u>

(十一)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53%	固定資產	\$ 59,653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信用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63%	無	15,883
聯合抵押借款	自101年02月16日至104年08月16日，另自民國101年5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4年8月償清。	1.79%	固定資產	246,000
				321,53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5,368)
				\$ 266,168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53%	固定資產	\$ 65,860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信用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63%	無	17,527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專案信用 借款	自96年08月07日至102年10月15日，另自民國98年7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2年10月償清。	1.00%	無	3,600
聯合抵押借款	自101年02月16日至104年08月16日，另自民國101年5月起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4年8月償清。	1.67%	固定資產	294,000
				380,98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59,452)
				\$ 321,535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1年1月1日
長期銀行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53%	固定資產	\$ 71,499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抵押借款	自97年01月21日至107年01月21日，另自民國99年2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7年1月前償清。	1.72%	固定資產	284,700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抵押借款	自96年12月20日至101年12月20日，另自民國97年1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1年12月前償清。	1.72%	固定資產	4,992
國泰世華商業 銀行信用借款	自97年07月31日至112年07月31日，另自民國99年8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12年7月前償清。	1.63%	無	19,017
台灣中小企業 銀行專案信用 借款	自96年08月07日至102年10月15日，另自民國98年7月始陸續攤還，並按月付息，至民國102年10月償清。	1.00%	無	7,200
				387,408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 63,119 )
				\$ 324,289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度提前清償原應於民國 107 年 1 月到期之擔保借款計 \$280,800。

註 2：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說明。

1. (1)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負債暨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等五家銀行之聯貸團簽約洽借貸款共計新台幣 \$1,000,000，本授信案已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6 日與聯貸銀行團正式簽訂生效。
- (2) 依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聯貸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分別依各半年度及年度經會計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為準，維持特定之財務比例或限制，若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本公司動用授信額度之權利應立即自動中止，且非經多數聯合授信銀行之決議同意，不得再動用。
- (3) 依本公司與聯貸銀行間之聯貸契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維持財務比率限制分別如下：
  - A. 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率，應維持在 120% (含) 以上。
  - B. 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120%。

C. 金融負債比率：即短期借款加上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加上一一年內到期之中長期借款加上長期借款之總額對有形淨值之比率，不得高於 60%。

D. 有形淨值：即股東權益扣除無形資產，不得低於 (含)\$2,200,000。

(4) 前述各款財務比率與規定，每半年審閱檢視乙次，以經額度管理銀行認可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書為準。如借款人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其財務報告書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 (IFRS)，致違反本項規定之任何財務比率與標準時，尚不構成違約情事。

2.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319,121	\$ 604,502	\$ 485,869
一年以上到期	<u>108,465</u>	<u>570,000</u>	<u>-</u>
	<u>\$ 1,427,586</u>	<u>\$ 1,174,502</u>	<u>\$ 485,869</u>

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民國 103 年內將另行商議。其餘額度係為本公司籌備機台製造及研發業務所需。本公司之流動性風險請詳附註十二、(二)3.(3)。

## (十二)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917)	(\$ 76,474)	(\$ 85,57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10,111</u>	<u>1,576</u>	<u>32,145</u>
	<u>(\$ 58,806)</u>	<u>(\$ 74,898)</u>	<u>(\$ 53,428)</u>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6,474)	(\$ 85,573)
當期服務成本	( 923)	( 1,342)
利息成本	( 1,032)	( 1,305)
精算損益	42	( 11,724)
福利義務變更	-	( 13,489)
支付之福利	<u>9,470</u>	<u>36,959</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u>(\$ 68,917)</u>	<u>(\$ 76,474)</u>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576	\$ 32,14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76	730
精算損益	20	( 557)
雇主之提撥金	11,509	6,217
支付之福利	( 3,070)	( 36,95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0,111</u>	<u>\$ 1,576</u>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923	\$ 1,342
利息成本	1,032	1,30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 76)	( 730)
前期服務成本	-	<u>13,489</u>
當期退休金成本	<u>\$ 1,879</u>	<u>\$ 15,406</u>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1,200	\$ 5,166
推銷費用	85	355
管理費用	150	9,312
研發費用	444	<u>573</u>
	<u>\$ 1,879</u>	<u>\$ 15,406</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62	(\$ 12,281)
累積金額	<u>(\$ 12,219)</u>	<u>(\$ 12,281)</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



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分別為\$96 及\$173。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
折現率	1.75%	1.35%	1.5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00%	2.00%	2.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2.50%	2.25%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據台灣壽險業主第 5 回及第 4 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8,917)	(\$ 76,47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111	1,576
計畫剩餘(短絀)	(\$ 58,806)	(\$ 74,898)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	\$ 593	(\$ 8,427)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	\$ 20	(\$ 557)

(10)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2,559。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4)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6,032 及\$18,176。

###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1.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 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單位)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實際 離職率	估計未來 離職率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4	5,000 (仟股)	5年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註：屆滿 2 年、3 年及 4 年之服務可行使認股權累計比率分別為 50%、75%及 100%。

2.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之詳細資訊如下：

<u>認股選擇權</u>	<u>101 年度</u>	
	<u>數量(仟股)</u>	<u>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元)</u>
期初流通在外	1,761	22.9元
本期給與	-	-
本期行使	-	-
本期沒收	( 289)	-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權	( 1,472)	-
期末流通在外	-	-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選擇權	-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選擇權	-	-

民國 102 年度已無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3. 本公司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平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u>協議之類型</u>	<u>給與日</u>	<u>股價(元)</u>	<u>履約價(元)</u>	<u>預期波動率</u>	<u>預期存續期間</u>	<u>預期股利</u>	<u>無風險利率</u>	<u>每單位 公平價值(元)</u>
員工認股權計畫	96.12.14	18.35	18.35	43.78%	3.875年	0%	2.46%	6.71

(註)

註：本公司於民國 96 年 12 月 14 日發放 5,000 單位，原每股認購價格為 18.35 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減資調整後之每股認購價格為 22.90 元。

4.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皆無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產生費用。

####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分為 2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1,731,361，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	174,674	178,776
購入及註銷庫藏股票	(1,538)	(4,102)
12月31日	173,136	174,674

## 2.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101年12月31日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維護股東權益	4,102	\$ 32,537

-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無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5)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股東權益，分別於民國 102 年 5 月 8 日及民國 101 年 11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公司股份，買回之庫藏股票分別為 640,000 股及 5,000,000 股；並於民國 102 年 8 月 7 日及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分別以民國 102 年 8 月 25 日及 3 月 31 日為減資基準日，分別辦理減少資本註銷庫藏股票為 640,000 股及 5,000,000 股。上述消除股份減少資本相關事宜，已分別於民國 102 年 8 月 29 日及 4 月 9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金額 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2年1月1日	\$ 362,380	\$ 17,185	\$ 1,850	\$ 10,869	\$ 66,707	\$ 4,446	\$463,437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 變動調整	-	-	-	1,216	-	-	1,216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5,959)	-	-	-	( 66,707)	-	( 102,666)
註銷庫藏股票	( 11,300)	22,602	-	-	-	-	11,302
102年12月31日	<u>\$ 315,121</u>	<u>\$ 39,787</u>	<u>\$ 1,850</u>	<u>\$ 12,085</u>	<u>\$ -</u>	<u>\$ 4,446</u>	<u>\$373,289</u>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金額 差異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合併溢額	認股權	合計
101年1月1日	\$ 362,380	\$ 17,185	\$ -	\$ -	\$ 66,707	\$ 4,446	\$450,718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 變動調整	-	-	1,850	10,869	-	-	12,719
101年12月31日	<u>\$ 362,380</u>	<u>\$ 17,185</u>	<u>\$ 1,850</u>	<u>\$ 10,869</u>	<u>\$ 66,707</u>	<u>\$ 4,446</u>	<u>\$463,437</u>

## (十六)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除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就扣除後之剩餘數並於加計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後，按下列方式分派之，惟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分派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員工紅利百分之十。  
董事、監察人酬勞百分之三。  
股東紅利百分之八十七，股利分派時其中現金股利分配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7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本公司於轉換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金額為\$132,987。
4. 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9,950；董監酬勞估列金額為\$2,985，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一年度之損益調整；民國 101 年度為營運虧損，故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均為\$0；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5. 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虧損撥補議案，業經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及民國 102 年 6 月 20 日股東會通過以法定盈餘公積\$146,606、資本公積-合併溢額\$66,707 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35,959 彌補累積虧損。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虧損撥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度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	(\$ 18,651)	(\$ 18,651)
評價調整	( 397)	-	( 397)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 2,559)	-	( 2,55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50,964	50,964
12月31日	<u>(\$ 2,956)</u>	<u>\$ 32,313</u>	<u>\$ 29,357</u>

	101年度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總計
1月1日	\$ -	\$ -	\$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 18,651)	( 18,651)
12月31日	<u>\$ -</u>	<u>(\$ 18,651)</u>	<u>(\$ 18,651)</u>

(十八)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1,660,123	\$ 1,629,185
技術服務收入	122,029	134,407
合計	<u>\$ 1,782,152</u>	<u>\$ 1,763,592</u>

(十九)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備抵呆帳轉列收入數	\$ 177,225	\$ -
利息收入	3,145	2,073
租金收入	24,566	13,619
其他	17,926	13,336
合計	<u>\$ 222,862</u>	<u>\$ 29,028</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利益	\$ 305	\$ 319
淨外幣兌換利益	15,739	( 6,29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淨額	-	( 15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損失	( 10,682)	( 3,529)
處分投資利益	5,322	-
其他	( 3,041)	( 1,303)
合計	<u>\$ 7,643</u>	<u>(\$ 10,967)</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457,771	478,74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25,501	30,04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8,471	7,015
	<u>\$ 491,743</u>	<u>\$ 515,806</u>

(二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薪資費用	\$ 399,095	\$ 398,991
勞健保費用	28,037	32,019
退休金費用	17,911	33,582
其他用人費用	12,728	14,157
	<u>\$ 457,771</u>	<u>\$ 478,749</u>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年初至當期末產生之應付所得稅	\$ 993	\$ 2,01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470	1,050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463</u>	<u>3,066</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42,630	10,215
遞延所得稅總額	<u>42,630</u>	<u>10,215</u>
所得稅費用	<u>\$ 47,093</u>	<u>\$ 13,28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損益	<u>\$ -</u>	<u>\$ 2,088</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7,002	\$ -
稅法規定刪除項目之所得稅		
影響數	6,171	12,23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3,470	1,050
最低稅負制之所得稅影響數	450	-
所得稅費用	<u>\$ 47,093</u>	<u>\$ 13,28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43,938	(\$ 29,354)	\$ -	\$ 14,584
存貨跌價及呆滯	20,632	2,336	-	22,968
保固準備	15,540	( 656)	-	14,884
應計退休金負債	17,142	( 7,134)	-	10,008
其他	4,079	( 1,925)	-	2,154
投資抵減	5,897	( 5,897)	-	-
合計	<u>\$ 107,228</u>	<u>(\$ 42,630)</u>	<u>\$ -</u>	<u>\$ 64,598</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超限數	\$ 18,621	\$ 25,317	\$ -	\$ 43,938
存貨跌價及呆滯	8,834	11,798	-	20,632
保固準備	18,149	( 2,609)	-	15,540
應計退休金負債	9,082	1,563	2,088	12,733
其他	9,670	( 1,182)	-	8,488
投資抵減	50,999	( 45,102)	-	5,897
合計	<u>\$ 115,355</u>	<u>(\$ 10,215)</u>	<u>\$ 2,088</u>	<u>\$ 107,228</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可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1,793	\$ 11,793	102年
人才培訓	2	2	102年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11,793	\$ 5,896	102年
人才培訓	2	2	102年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餘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50,634	\$ -	102年
人才培訓	365	-	102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39,052	\$ 31,595	\$ 13,732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7.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141,127	(\$ 278,957)	\$ 97,319

8.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13,600、\$5,339 及 \$9,855，民國 101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0%，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預計為 9.64%。

(二十四) 每股盈餘(虧損)

	10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569	173,391	\$ <u>0.98</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u>-</u>	<u>806</u>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70,569	174,197	\$ <u>0.98</u>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170,569</u>	<u>174,197</u>	<u>0.98</u>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損	(\$ <u>292,299</u> )	<u>178,597</u>	(\$ <u>1.64</u> )
民國 101 年度經考量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影響數後，具有反稀釋作用產生，故不列入計算及揭露稀釋每股虧損資訊，即基本每股虧損與稀釋每股虧損金額相同。			

(二十五)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中科廠房、竹科辦公室資產出租，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24,621	\$ 24,513	\$ 1,81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58,795	69,637	-
超過5年	<u>-</u>	<u>-</u>	<u>-</u>
	\$ <u>83,416</u>	\$ <u>94,150</u>	\$ <u>1,812</u>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 102 年至 113 年，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 \$7,400 及 \$5,457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不超過1年	\$ 7,276	\$ 7,399	\$ 7,23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4,922	26,622	28,447
超過5年	<u>33,452</u>	<u>39,027</u>	<u>44,602</u>
	<u>\$ 65,650</u>	<u>\$ 73,048</u>	<u>\$ 80,280</u>

(二十六)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購置固定資產	\$ 1,675	\$ 2,200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9	-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	(169)
本期支付現金	<u>\$ 1,844</u>	<u>\$ 2,031</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4,623	\$ 7,314
-關聯企業	<u>2,316</u>	<u>5,551</u>
	<u>\$ 16,939</u>	<u>\$ 12,865</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銷貨交易方式係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出貨後月結 30-150 天。

2. 進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商品購買：		
-子公司	<u>\$ 62,926</u>	<u>\$ 12,704</u>

本公司對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之進貨單價係考量產品之差異及製程繁簡程度不同而產生進貨價格差異，並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其交易方式係按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對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為驗收後月結 90-150 天。

3. 應收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 871	\$ 554	\$ 6,597
— 關聯企業	<u>304</u>	<u>285</u>	<u>285</u>
	<u>\$ 1,175</u>	<u>\$ 839</u>	<u>\$ 6,882</u>

4. 其他應收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子公司	<u>\$ 8,593</u>	<u>\$ 6,609</u>	<u>\$ 12,805</u>

5. 應付帳款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應付關係人款項：			
— 子公司	<u>\$ 3,151</u>	<u>\$ 9,437</u>	<u>\$ 44,267</u>

6. 其他應付款項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子公司	<u>\$ -</u>	<u>\$ 30</u>	<u>\$ -</u>

7. 財產交易

(1) 出售財產交易價款及處分(損)益：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u>出售價款</u>	<u>處分(損)益</u>
出售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 子公司	<u>\$ -</u>	<u>\$ -</u>	<u>\$ 827</u>	<u>\$ -</u>

(2) 出售財產交易之期末餘額：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			
— 子公司	<u>\$ -</u>	<u>\$ 827</u>	<u>\$ -</u>

## 8. 其他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項 目	金 額	項 目	金 額
其他交易：	其他收入	\$ 6,738	其他收入	\$ 7,647
—子公司	代購收入	15,854	購置固定資產	840
	銷貨成本-服務費	22,727	代購收入	10,730
			銷貨成本-服務費	3,215

## 9. 資金貸與關係人

###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34,276	\$ 37,606	\$ 4,326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 月 1 日將已逾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尚未回收之應收款項分別為 \$4,210 及 4,326，視為資金貸與他人。

### (2) 利息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640	\$ 421

對該子公司之資金貸與條件為款項貸與後 2 年內按月償還，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度之利息分別按年利率 1.8393%~1.9054%收取。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貸與弘陽國際(股)公司之額度計 \$100,000，因弘陽國際(股)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 5 月 31 日合併消滅，並於 101 年 8 月 29 日董事會取消該資金貸與。

## 10. 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478,572	\$ 591,010	\$ 644,240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655	\$ 14,661
退職後福利	6,400	-
總計	\$ 15,055	\$ 14,661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 產 名 稱	帳 面 價 值			擔 保 用 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 流動資產」)	\$ 57,888	\$ 23,650	\$ 9,804	履約擔保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24,813	58,133	45,929	長期借款、關稅保證 及履約擔保
固定資產淨額	451,389	462,811	474,233	長期借款
	<u>\$ 534,090</u>	<u>\$ 544,594</u>	<u>\$ 529,966</u>	

## 九、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或有負債

本公司與廣智科技(股)公司(下稱「廣智公司」)存有如下之爭議案件：廣智公司以\$9,300向本公司購買機台，已支付\$7,905，另有尾款\$1,395未支付；廣智公司以該機器有瑕疵為由，向台灣台中地方法院提起訴訟，主張解除買賣契約，請求本公司返還已付價金\$7,905暨\$4,718之損害賠償。本公司則提起反訴請求廣智公司給付尾款\$1,395。全案已於民國102年11月12日於台灣台中地方法院和解，廣智公司給付本公司\$840之帳款。

### (二)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無。

2. 營業租賃協議

請詳附註六、(二十五)說明。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資本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債務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債務淨額之計算為總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

額之計算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報之「權益」加上債務淨額。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1 年相同，均係致力將負債資本比率維持至合理之風險水準。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總借款	\$ 492,025	\$ 819,485	\$ 1,024,539
減：現金	( 303,509)	( 260,612)	( 442,390)
債務淨額	188,516	558,873	582,149
總權益	<u>2,408,121</u>	<u>2,200,646</u>	<u>2,604,997</u>
總資本	<u>\$ 2,596,637</u>	<u>\$ 2,759,519</u>	<u>\$ 3,187,146</u>
負債資本比率	<u>7.26%</u>	<u>20.25%</u>	<u>18.27%</u>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管理相對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本公司透過財務部就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透過本公司財務部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

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756	29.805	\$	380,193	
日幣：新台幣		45,784	0.2839		12,998	
人民幣：新台幣		2,614	4.919		12,858	
新加坡幣：新台幣		2,419	23.58		57,04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47	29.805	\$	72,933	
日幣：新台幣		69,228	0.2839		19,654	
歐元：新台幣		27	41.090		1,109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635	29.04	\$	454,040	
日幣：新台幣		20,015	0.336		6,725	
新加坡幣：新台幣		2,672	23.76		63,48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32,556	29.04		945,426	
馬幣：新台幣		500	9.101		4,551	
泰銖：新台幣		6,222	0.953		5,930	
人民幣：新台幣		1,250	4.66		5,82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72,102	0.336	\$	24,226	
美金：新台幣		4,513	29.04		131,058	
歐元：新台幣		90	38.49		3,464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6,852		30.28	\$	510,279
日幣：新台幣		25,034		0.391		9,788
新加坡幣：新台幣		1,164		23.31		27,133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5,589		30.28		774,835
馬幣：新台幣		708		9.148		6,477
泰銖：新台幣		8,843		0.965		8,5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日幣：新台幣	\$	73,188		0.391	\$	28,617
美金：新台幣		11,981		30.28		362,785
歐元：新台幣		125		39.18		4,898

							102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綜合損益
<b>(外幣:功能性貨幣)</b>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802	\$	-			
日幣：新台幣		1%		130		-			
人民幣：新台幣		1%		129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570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9)	\$	-			
日幣：新台幣		1%	(	197)		-			
歐元：新台幣		1%	(	11)		-			

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1%	\$	67	\$	-
美金新台幣	1%		4,540		-
新加坡幣新台幣	1%		635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日幣新台幣	1%	(\$	242)	\$	-
美金新台幣	1%	(	1,311)		-
歐元新台幣	1%	(	35)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興櫃及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2年及101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400及\$123。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及部分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按固定利率發行之借款則使本公司承受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民國102年及101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及美元計價，當市場利率每增加1%，本公司將增加之現金流出分別為\$4,469及\$4,613。

(2)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本公司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衍生性金融工具，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

融機構而言，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A」級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之說明。
-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情形請附註六(四)之說明。
- E.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執行，並由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財務部。本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受益憑證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3個月以上至12個月以下之定期存款)等，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564,949、\$387,298 及 \$464,455，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3個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170,489	\$ -	\$ -	\$ -	\$ -
應付帳款	241,685	148,067	1,418	127,799	-
其他應付款	30,355	12,935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3,836	41,532	205,483	23,155	37,530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2月31日	3個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264,104	\$ 174,394	\$ -	\$ -	\$ -
應付票據	8	-	-	-	-
應付帳款	337,519	355,190	30,164	-	-
其他應付款	33,298	14,761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305	44,147	55,368	220,799	45,368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				
	<u>3個月以下</u>	<u>至1年內</u>	<u>1至2年內</u>	<u>2至5年內</u>	<u>5年以上</u>
短期借款	\$ 305,274	\$ 331,857	\$ -	\$ -	\$ -
應付票據	2,240	-	-	-	-
應付帳款	248,086	483,978	120,798	-	-
其他應付款	52,880	8,140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6,211	46,907	57,654	162,848	103,788

衍生金融負債：

101年1月1日	3個月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605	\$ -	\$ -	\$ -	\$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150,050	\$ -	\$ -	\$ 150,0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u>	<u>35,341</u>	<u>4,631</u>	<u>39,972</u>
合計	<u>\$ 150,050</u>	<u>\$ 35,341</u>	<u>\$ 4,631</u>	<u>\$ 190,022</u>

101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	\$ -	\$ -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u>	<u>-</u>	<u>12,313</u>	<u>12,313</u>
合計	<u>\$ 2</u>	<u>\$ -</u>	<u>\$ 12,313</u>	<u>\$ 12,315</u>

101年1月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u>\$ -</u>	<u>\$ -</u>	<u>\$ 12,313</u>	<u>\$ 12,313</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u>\$ 605</u>	<u>\$ -</u>	<u>\$ -</u>	<u>\$ 605</u>

-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本公司持有金融資產之市場報價為收盤價或現時買價，該等工具係屬於第一等級。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及債務工具，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

屬於第三等級。

5. 用以評估金融工具之特定評估技術包括：

- (1) 同類型工具之公開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2) 利率交換之公允價值係將估計之未來現金流量依可觀察之殖利率曲線折算之現值。
- (3) 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之決定係採用資產負債表日之遠期匯率折算至現值。
- (4) 其他評價技術，以決定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例如現金流量折現分析。

6.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12,313
自第三等級轉出	( 12,3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 397)
移轉至第三等級	<u>5,028</u>
102年12月31日	<u>\$ 4,631</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12,313
本期取得	<u>-</u>
101年12月31日	<u>\$ 12,313</u>

7. 於民國 102 年度本公司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德瑪凱股份有限公司移轉至第三等級。係因本公司對該公司持股比例減少為 13.33%而喪失重大影響力，故將該公司由採權益法之投資轉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因其公允價值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註3)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2)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BVI)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Y	\$ 34,500	\$ 34,276	\$ 34,276	1.8355%~1.9054%	短期融通資金	-	營運需要	-	無	-	\$ 240,812	\$ 963,248	

註 2：本公司轉投資之子公司遵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之規定：

(1)資金貸與總額：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個別借款人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註 3：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1 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 14 條第 2 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1)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2)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子公司	\$ 481,624	\$ 235,000	\$ 180,000	\$ -	-	7.73	\$1,204,061	Y	N	N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孫公司	481,624	238,572	238,572	-	-	10.25	1,204,061	Y	N	Y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碩國際(股)公司	子公司	481,624	60,000	60,000	6,359	-	2.58	1,204,061	Y	N	N

註1：本公司所訂定背書保證之總額以淨值 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 20%為限。

註2：係各被保證公司向銀行或其他相關背書保證情形所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德瑪凱(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0,000	\$ 4,631	13.33	\$ 4,631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鈦昇科技(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62,520	9,888	4.39	9,888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優你康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876,000	25,453	2.00	25,453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第一金台灣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48,199	50,003	-	50,003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75,435	30,004	-	30,004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6,873	50,005	-	50,005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2,959	20,038	-	20,038	註1
均碩國際(股)公司	軒豐(股)公司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147,566	4,731	9.48	4,731	註1
均碩國際(股)公司	德信萬保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9,720	10,057	-	10,057	註1

註 1：有公開市價者，係以 102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格或基金淨資產價值；無公開市價者，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結之財務報告計算之市價。

註 2：GMMM 公司原名為 Gallant Precision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簡稱 GPMM 公司，自 102 年 7 月 24 日改名為 Gallant Micro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簡稱 GMMM 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本公司所從事之遠期外匯交易係以財務避險為主要目的，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所產生之淨損失為 \$182。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3)
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BVI)	1	其他應收款	\$ 34,276	依雙方約定之價格及條件辦理	0.75%
	"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5,854	"	0.62%
	"	"	1	進貨	59,572	"	2.33%
	"	"	1	銷貨成本-服務費	22,727	"	0.89%
	"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12,791	"	0.50%
1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KMC公司	3	應付帳款	18,526	"	0.41%
	"	"	3	進貨	66,954	"	2.61%
2	KMC公司	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49,812	"	1.10%
	"	"	3	進貨	111,754	"	4.36%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僅揭露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另相對之關係人不另行揭露。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註1、2)	所在地區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金額	金額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RC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 329,725	\$ 329,725	9,560,000	100.00	\$ 331,340	(\$ 7,033)	(\$ 7,033)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PM (BVI)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豪精密工業(廈門)有限公司	623,718	623,718	19,100,000	100.00	366,489	( 330)	( 330)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太陽能電池及相關應用系統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	6,128	6,128	125,000,000	49.61	-	( 927)	( 1,827)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碩國際(股)公司	台灣	LCD製程設備及相關零件之進出口及買賣業務	41,970	41,970	6,126,000	92.82	48,869	5,469	5,076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CZE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均豪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均準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136,002	136,002	3,896,000	100.00	20,586	( 576)	( 576)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GMMM公司	馬來西亞	半導體構裝機器及其相關零件之進出口與買賣業務	-	4,452	-	-	-	( 2,147)	( 3,287)	註1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QPS公司	泰國	精密模具零件及沖壓零件	26,866	26,866	62,230	95.73	7,569	( 302)	( 289)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光陽光電(股)公司	台灣	電池製造買賣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335,567	238,000	25,726,482	34.79	273,307	22,724	7,219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德瑪凱(股)公司	台灣	醫學美容儀器代理及銷售	6,000	6,000	600,000	13.33	5,028	( 17,538)	( 2,216)	註3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台灣	半導體相關設備及其他零件之生產及銷售	420,218	420,218	17,200,750	69.45	506,675	38,110	26,598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KMC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轉投資蘇州均華精密機械有限公司	393,508	393,508	2,780,645	100.00	564,935	7,181	-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GMMM公司	馬來西亞	半導體構裝機器及其相關零件之進出口與買賣業務	3,992	-	500,000	100.00	4,694	( 2,147)	-	註1

註 1: GMMM 公司原名為 Gallant Precision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 簡稱 GPMM 公司, 自 102 年 7 月 24 日改名為 Gallant Micro Machining (Malaysia) Sdn. Bhd., 簡稱 GMMM 公司。

註 2: 原始投資額係依期末匯率評價之台幣數。

註 3: 本公司因於本季對該公司持股比例降至 13.33%, 且因該公司董監改選後, 本公司未取得席次而喪失重大影響力, 故將該公司由權益法投資轉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2)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 司本期損 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3之2. 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備 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均強機械(蘇州) 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整機設備、機電一體 化設備及其零配件生產	\$ 188,368	(2)	\$ 156,208	\$ -	\$ -	\$ 156,208	(\$ 4,854)	100.00	(\$ 4,854)	\$243,483	\$ -	
蘇州華景微機電 有限公司	-	17,886	(2)	5,678	-	-	5,678	-	-	-	-	-	
均豪精密工業 (廈門)有限公司	光電產品生產設備、機電一體 化設備及其相關零配件生產	569,276	(2)	569,276	-	-	569,276	1,240	100.00	1,240	401,701	-	
均豪科技(深圳) 有限公司	生產醫療及機電等設備	62,173	(2)	62,173	-	-	62,173	( 779)	100.00	( 779)	19,861	-	
均準精密機械有 限公司	-	-	(2)	48,493	-	-	48,493	-	-	-	-	-	
蘇州均華精密機 械有限公司	精密模具及其他零件之生產與 銷售	135,613	(2)	56,630	-	-	56,630	3,381	69.45	2,360	462,924	-	
日立造船均豪精 密系統科技(蘇 州)有限公司	各類薄膜成形系統、充填包裝 系統之製造銷售及售服	186,922	(3)	-	-	-	-	( 38,182)	30.00	( 11,455)	32,994	-	
蘇州均蕊商貿有 限公司	機電一體化設備之銷售	14,757	(3)	-	-	-	-	( 952)	100.00	( 952)	11,567	-	
<u>投 資 公 司</u>				<u>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u>	<u>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u>		<u>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註1)</u>						
均豪精密工業(股)公司				\$ 841,828	\$ 1,082,920		\$ 1,444,873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56,630	56,630		437,560						

註 1：實收資本額及期初、期末累積投資金額係依期末匯率評價之台幣數。

註 2：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 3：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C. 其他(係依被投資公司自結財務報表認列)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進貨		銷貨成本-服務費	代購收入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均強機械(蘇州)有限公司	\$ 59,572	8%	\$ 22,727	\$ 15,854	-	-	-	-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營運部門」規定免於個體財務報告揭露，另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

####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 1. 企業合併

本公司對發生於轉換至 IFRSs 日（以下簡稱轉換日）前之企業合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規定。此豁免亦適用於本公司過去取得之投資關聯企業。

######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及已交割之之負債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 4.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 5.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鈦昇科技(股)公司之投資金額計\$30,913 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鈦昇科技(股)公司於轉換日之公允價值為\$12,313。

(二)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交易。

##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67,874	(\$ 25,484)	\$ 442,390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 動	-	25,484	25,484	(1)
應收票據	63,479	-	63,479	
應收帳款	1,449,395	-	1,449,395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82	-	6,882	
其他應收款	11,003	-	11,00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7,131	-	17,131	
存貨	670,816	-	670,816	
預付款項	2,172	-	2,17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74,056	( 74,056)	-	(2)
其他流動資產	12,167	-	12,167	
流動資產合計	<u>2,774,975</u>	<u>( 74,056)</u>	<u>2,700,919</u>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13	12,313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12,313	( 12,313)	-	(3)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76,661	( 2,380)	1,474,2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0,244	65,426	525,670	(10)
無形資產	-	10,642	10,642	(4)
出租資產	65,426	( 65,426)	-	(10)
遞延費用	10,642	( 10,642)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7,385	77,970	115,355	(2)(5)(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5,622	-	105,622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168,293</u>	<u>75,590</u>	<u>2,243,883</u>	
資產總計	<u>\$ 4,943,268</u>	<u>\$ 1,534</u>	<u>\$ 4,944,802</u>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637,131	\$ -	\$ 637,1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605	-	605	
應付票據	2,240	-	2,240	
應付帳款	852,862	-	852,8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4,267	-	44,267	
其他應付款(含負債準備)	240,286	16,621	256,907	(5)
當期所得稅負債	8,166	-	8,166	
其他流動負債	155,289	-	155,289	
流動負債合計	<u>1,940,846</u>	<u>16,621</u>	<u>1,957,467</u>	
<u>非流動負債</u>				
長期借款	324,289	-	324,289	
其他非流動負債	51,646	6,403	58,049	(6)
非流動負債合計	<u>375,935</u>	<u>6,403</u>	<u>382,338</u>	
負債總計	<u>2,316,781</u>	<u>23,024</u>	<u>2,339,805</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u>股本</u>				
普通股	1,787,761	-	1,787,761	
<u>資本公積</u>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2,380	-	362,38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7,185	-	17,185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3,454	(3,454)	-	(7)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66,707	-	66,707	
資本公積-認股權	4,446	-	4,446	
<u>保留盈餘</u>				
法定盈餘公積	136,212	-	136,212	
特別盈餘公積	-	132,987	132,987	(9)
未分配盈餘	97,319	-	97,319	(5)(6) (7)(8)(9)
其他權益	151,023	(151,023)	-	(8)
權益總計	<u>2,626,487</u>	<u>(21,490)</u>	<u>2,604,997</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943,268</u>	<u>\$ 1,534</u>	<u>\$ 4,944,802</u>	

##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87,613	(\$ 127,001)	\$ 260,612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	-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流動	-	127,001	127,001	(1)
應收票據	2,821	-	2,821	
應收帳款	1,145,954	-	1,145,95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839	-	839	
其他應收款	5,546	-	5,54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215	-	44,215	
存貨	381,104	-	381,1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87,355	( 87,355)	-	(2)
預付款項	27,189	-	27,189	
其他流動資產	24,357	-	24,357	
流動資產合計	<u>2,106,995</u>	<u>( 87,355)</u>	<u>2,019,640</u>	
<b>非流動資產</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313	12,313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2,313	( 12,313)	-	(3)
採權益法之投資	1,439,854	( 1,617)	1,438,2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93,586	103,252	496,838	(10)
無形資產	2,927	12,008	14,935	(4)(6)
出租資產	103,252	( 103,252)	-	(10)
遞延費用	14,935	( 14,935)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	9,723	97,505	107,228	(2)(5)(6) (8)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876	-	65,876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42,466</u>	<u>92,961</u>	<u>2,135,427</u>	
資產總計	<u>\$ 4,149,461</u>	<u>\$ 5,606</u>	<u>\$ 4,155,067</u>	

##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 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 438,498	\$ -	\$ 438,498	
應付票據	8	-	8	
應付帳款	722,873	-	722,8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37	-	9,437	
其他應付款(含負債準備)	180,568	17,047	197,615	(5)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30	-	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63	-	1,863	
其他流動負債	183,669	-	183,669	
流動負債合計	1,536,946	17,047	1,553,993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321,535	-	321,535	
其他非流動負債	64,114	14,779	78,893	(6)
非流動負債合計	385,649	14,779	400,428	
負債總計	1,922,595	31,826	1,954,421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普通股	1,787,761	-	1,787,761	
<b>資本公積</b>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62,380	-	362,38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17,185	-	17,185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16,173	(16,173)	-	(7)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	1,850	1,850	(7)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 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 權淨值變動數	-	10,869	10,869	(7)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66,707	-	66,707	
資本公積-認股權	4,446	-	4,446	
<b>保留盈餘</b>				
法定盈餘公積	146,606	-	146,606	
特別盈餘公積	-	132,987	132,987	(9)
待彌補虧損	(249,272)	(29,685)	(278,957)	(5)(6)(7)(8) (9)(10)
其他權益	107,417	(126,068)	18,651	(8)
庫藏股票	(32,537)	-	(32,537)	
權益總計	2,226,866	(26,220)	2,200,64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4,149,461	\$ 5,606	\$ 4,155,067	

###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一般 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1,763,592	\$ -	\$ 1,763,592	
營業成本	( 1,528,789)	-	( 1,528,789)	
營業毛利	234,803	-	234,803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 123)	-	( 123)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1,276	-	1,276	
營業毛利淨額	<u>235,956</u>	<u>-</u>	<u>235,956</u>	
營業費用				
推銷費用	( 199,028)	-	( 199,028)	
管理費用	( 157,399)	( 858)	( 158,257)	(5)(6)(10)
研發費用	( 84,186)	-	( 84,186)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440,613)	( 858)	( 441,471)	
營業利益	( 204,657)	( 858)	( 205,5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29,028	-	29,028	
其他利益及損失	( 12,377)	1,410	( 10,967)	(8)(10)
財務成本	( 14,864)	-	( 14,86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52,508)	( 24,192)	( 76,7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50,721)	( 22,782)	( 73,503)	
稅前淨損	( 255,378)	( 23,640)	( 279,018)	
所得稅費用	( 17,429)	4,148	( 13,281)	(5)(6)(8)
本期淨損	( 272,807)	( 19,492)	( 292,299)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8,651)	( 18,651)	(8)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	( 12,281)	( 12,281)	(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 分相關之所得稅	-	2,088	2,0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	( 28,844)	( 28,84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272,807)</u>	<u>(\$ 48,336)</u>	<u>(\$ 321,143)</u>	

調節原因說明：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民國101年1月1日	民國101年12月31日
(1)	<p>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七段規定，企業持有約當現金之目的在於滿足短期現金之承諾，而不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符合約當現金定義之投資，必須具備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條件。因此，通常只有短期內到期之投資方可視為約當現金，故集團將三個月以上之定存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科目項下。</p>	現金及約當現金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 25,484)	(\$ 127,001)
(2)	<p>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集團因此於將原分類為流動資產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為非流動項目。</p> <p>另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企業在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時，始應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就台灣稅制而言，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不具有得予以互抵之法定執行權，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得互抵。本集團因此自「遞延所得資產-非流動」中將屬「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性質之金額予以重分類。</p>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74,056)	(\$ 87,355)
(3)	<p>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及興櫃股票依民國100年7月7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依民國100年12月22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重分類至「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科目項下。</p>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313	\$ 12,313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民國101年1月1日	民國101年12月31日
(4)	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表達方式，將遞延費用項目依其性質予以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 遞延費用	\$ 10,642 ( 10,642)	\$ 14,935 ( 14,935)
(5)	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應付費用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營業費用	\$ 16,621 ( 19,466) ( 2,845) - -	\$ 17,047 ( 19,466) ( 2,018) 827 426
	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所得稅利益	\$ 3,223 397 2,826 - -	\$ 3,223 329 2,898 ( 68) 72
(6)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資產負債表日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分為應認列退休金負債之下限。惟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並無此下限之規定。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本公司選擇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	應計退休金負債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營業費用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其他綜合損失(註) 遞延退休金成本 應計退休金負債	\$ 6,403 ( 6,335) - 68 - - - -	\$ 17,706 ( 6,335) ( 978) 72 4 12,281 ( 2,927) ( 2,927)

註：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直接計入保留盈餘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民國101年1月1日	民國101年12月31日
(6)	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 1,088	\$ 1,08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88	3,010
		所得稅利益	-	(166)
		其他綜合利益	-	2,088
(7)	<p>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對於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p> <p>惟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因未依持股比例認購於ROC GAAP調整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者，應將該資本公積-長期投資金額轉列保留盈餘。</p> <p>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調整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上述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其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則認列「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p> <p>另，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投資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投資公司應將其對關聯企業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p>	資本公積	(\$ 3,454)	(\$ 16,173)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3,454	3,454
		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10,869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為帳面價值差額	-	1,850

項次	說明	科目	影響數增(減)			
			民國101年1月1日	民國101年12月31日		
(8)	<p>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本公司因非屬國外營運機構，無須判斷功能性貨幣。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所有包含在報告內之個體（包括母公司）均應依規定決定其功能性貨幣。</p> <p>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判斷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時，係依據各項指標綜合研判以決定功能性貨幣，無優先順序之考量。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匯率變動之影響」規定，國外營運機構除應考量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產生及支用現金之環境外，並需額外考量國外營運機構之營運自主性、與報導個體(以下稱「本公司」)交易頻繁程度、現金流量受本公司影響之程度，來決定其功能性貨幣是否應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故本公司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功能性貨幣經前述判斷後為與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相同。</p> <p>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規定，如有證據顯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一部分或全部有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機率不會實現時，使用備抵評價科目以減少遞延所得稅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認列。</p> <p>註：係少數股權累換數變動影響。</p>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51,023)	(\$	151,023)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51,023		151,02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	(	24,955)
		累積換算調整數		-		24,955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	\$	4,242
所得稅利益		-		4,242		
(9)	<p>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因選擇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未分配盈餘，故將累積換算調整數與其他項目對保留盈餘之影響淨額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p>	特別盈餘公積	\$	132,987	\$	132,987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	132,987)	(	132,987)
(10)	<p>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中華民國現行會計準則表達於「其他資產」，因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故予以調整至「固定資產」項下。</p>	固定資產	\$	65,426	\$	103,252
		出租資產	(	65,426)	(	103,252)
		營業費用		-		1,410
		營業外費用		-	(	1,410)



#### 4. 民國 101 年度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定期存款均視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依據 IFRSs 之規定，將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重分類至「無活絡市場債券投資－流動」科目項下，故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影響為 \$101,517。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30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26
活期存款—台幣				189,394
—美金	USD	1,831,520.10 兌換率29.805		54,588
—日幣	JPY	45,783,076.73 兌換率0.2839		12,998
—歐元	EUR	1,179.48 兌換率41.09		49
—新加坡幣	SGD	1,946,514.96 兌換率23.58		45,899
—人民幣	CNY	66,054.15 兌換率4.919		325
			\$	303,50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 328,844	註
Corning Display Technologies(China) Co., Ltd.		58,941	"
Cyntec Electronics(Suzhou) Co., Ltd.		50,253	"
其他		<u>356,737</u>	"
		794,775	
減：備抵呆帳		( <u>93,822</u> )	
		<u>\$ 700,953</u>	

(以下空白)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市 價		
原	料		\$ 52,909	\$ 22,144		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在	製 品		209,303	194,285		"
製	成 品		134,201	44,880		"
			396,413	\$ 261,30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135,104)			
			\$ 261,309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註1)		本 期 減 少(註2)		期 末 餘 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股比例	金 額	總 價	單價(元)	
Gallant-Rapid Corporation Ltd.	9,560,000	\$ 326,170	-	\$ 5,170	-	\$ -	9,560,000	100	\$ 331,340	\$ 325,047	-	無
Gallant Precision Machinery (BVI)Ltd.	19,100,000	348,248	-	19,742	-	-	19,100,000	100	367,990	367,990	-	"
均碩國際(股)公司	6,126,000	46,352	-	2,517	-	-	6,126,000	92.82	48,869	47,964	-	"
Chun-Zhun Enterprise Corporation Ltd.	3,896,000	29,322	-	444	-	-	3,896,000	100	29,766	29,766	-	"
Gallant Micro Machining (Malaysia)Sdn., Bhd.	500,000	6,968	-	( 2,976)	500,000	( 3,992)	-	-	-	-	-	"
Quality Products and Services (Thailand)Co., Ltd.	62,230	8,185	-	( 616)	-	-	62,230	95.73	7,569	7,569	-	"
光陽光電(股)公司	23,800,000	167,835	1,926,482	105,472	-	-	25,726,482	34.79	273,307	264,990	-	"
均華精密工業(股)公司	17,200,750	499,128	-	7,547	-	-	17,200,750	69.45	506,675	506,468	-	"
德瑪凱(股)公司	600,000	6,029	-	( 1,001)	600,000	( 5,028)	-	13.33	-	-	-	"
均旺能源科技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25,000,000	3,529	-	-	-	-	125,000,000	49.61	3,529	-	-	"
減:累計減損		( 3,529)		( 10,682)		-			( 14,211)			
合計		\$ 1,438,237		\$ 125,617		(\$ 9,020)			\$ 1,554,834			

註1：本期增加數包含被投資公司之累積換算調整數、投資(損)益及增加投資金額。

註2：本期減少數係處分投資金額及重分類。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本期移轉數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抵押情	
							形	備註
房	屋	\$ 428,517	\$ -	\$ -	\$ -	\$ 428,517	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	
機	器	18,936	-	( 10,580)	-	8,356	無	
辦	公	20,764	-	( 8,801)	-	11,963	"	
運	輸	1,199	1,225	( 286)	-	2,138	"	
出	租	116,753	-	-	-	116,753	"	
其	他	71,923	450	( 5,891)	-	66,482	"	
		<u>\$ 658,092</u>	<u>\$ 1,675</u>	<u>(\$ 25,558)</u>	<u>\$ -</u>	<u>\$ 634,209</u>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數	本 期 減 少 數	本 期 移 轉 數 (註)	期 末 餘 額
房 屋 及 建 築	\$ 68,958	\$ 9,004	\$ -	\$ -	\$ 77,962
機 器 設 備	13,786	1,517	( 10,580)	-	4,723
辦 公 設 備	15,982	2,168	( 8,801)	-	9,349
運 輸 設 備	689	233	( 286)	-	636
出 租 資 產	13,501	2,418	-	-	15,919
其 他 設 備	48,338	10,161	( 5,891)	-	52,608
	<u>\$ 161,254</u>	<u>\$ 25,501</u>	<u>(\$ 25,558)</u>	<u>\$ -</u>	<u>\$ 161,197</u>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 稱</u>	<u>借款期間</u>	<u>年利率(%)</u>	<u>餘 額</u>	<u>融資額度</u>	<u>抵押或擔保</u>	<u>備 註</u>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2. 11. 13~103. 2. 11	1. 75%	\$ 25, 334	\$ 100, 000	無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2. 11. 13~103. 3. 13	1. 33%	28, 762	100, 000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102. 11. 29~103. 2. 27	1. 55%	50, 000	100, 000	"	
彰化商業銀行	102. 12. 23~103. 2. 21	1. 45%	16, 393	60, 000	"	
華南銀行	102. 11. 8~103. 5. 7	1. 63%	<u>50, 000</u>	<u>70, 000</u>	"	
			<u>\$ 170, 489</u>	<u>\$ 430, 000</u>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u>	<u>戶</u>	<u>名</u>	<u>稱</u>	<u>摘</u>	<u>要</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一般客戶									
							\$ 32,726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
							<u>486,243</u>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u>\$ 518,969</u>		

(以下空白)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 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自99年8月始還第一期款，此後按月攤還	\$ 15,883	97.07.31~112.07.31	1.63%	無	
聯合信用借款						
聯合信用貸款-甲項	自101年5月起按季攤還	246,000	101.2.16~104.8.16	1.79%	無	
抵押借款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自99年8月始還第一期款，此後按月攤還	59,653	99.08.31~112.07.31	1.53%	房屋建築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55,368)				
		<u>\$ 266,168</u>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數</u>	<u>量(台)</u>	<u>金</u>	<u>額</u>	<u>備</u>	<u>註</u>
LCD製程設備		107		\$	1,120,105		
電子生產設備		503			421,371		
其他(註)					<u>240,676</u>		
營業收入淨額				\$	<u>1,782,152</u>		

註：各項金額均未達過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以下空白)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 73,476
加：本期進料	1,017,450
減：期末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 52,909)
出售原物料	( 27,117)
存貨盤虧	( 113)
存貨報廢損失	( 1,552)
其他	( 61)
本期耗用原物料	1,009,174
直接人工	148,185
製造費用	186,032
製造成本	1,343,391
加：期初在製品	282,860
減：期末在製品	( 209,303)
轉列研發費用	( 26,092)
轉列售服費用	( 84,331)
其他	( 10)
製成品成本	1,306,515
加：期初製成品	146,129
本期進貨	1,183
研發工單轉入	3,334
減：期末製成品	( 134,201)
其他	( 1,189)
銷貨成本	1,321,771
售服成本	115,870
存貨跌價損失	13,743
出售原物料成本	27,117
其他營業成本	1,396
	\$ 1,479,897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	資	支	出	\$	80,763		
租	金	支	出		10,421		
旅			費		11,751		
折	舊	費	用		19,349		
什			費		16,920		
其	他	費	用		46,828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
				\$	<u>186,032</u>		

(以下空白)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推銷費用：							
勞	務	費		\$	22,413		
薪	資	支	出		21,012		
交	際	費			7,695		
運		費			5,001		
旅		費			4,979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其	他	費	用		16,639		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
				\$	<u>77,739</u>		
管理費用：							
薪	資	支	出	\$	124,096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其	他	費	用		34,462		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
				\$	<u>158,558</u>		
研究發展費用：							
薪	資	支	出	\$	58,258		
研	發	發	展		22,757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均
其	他	費	用		7,980		未超過該科目金額5%
				\$	<u>88,995</u>		
				\$	<u>511,324</u>		

均豪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明細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02,474	196,621	399,095	249,859	149,132	398,991
勞健保費用	18,138	9,899	28,037	21,460	10,559	32,019
退休金費用	11,166	6,745	17,911	14,780	18,802	33,5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244	3,483	12,727	10,439	3,718	14,157
折舊費用	19,349	6,152	25,501	23,816	6,226	30,042
攤銷費用	7,002	1,469	8,471	5,543	1,472	7,015